



【核心阅读】

我国明代思想家李贽在《童心说》一文中写道:“童心者,绝假纯真,最初一念之本心也。”

然而,在快速发展的社会环境中,良莠杂陈的信息传播、功利化的教育思想,使孩子们早早地形成了成人化的心态和行为。童心被异化,童年逐渐只剩下年龄意义而失去了本质上的纯真与欢乐。

这一切,该由谁来负责?



熊丙奇



孙云晓

罗大佑在《童年》一歌中唱道:盼望着假期,盼望着明天,盼望着长大的童年。眼看就要放暑假了,如今的家长,很多是听着这首歌长大的,而不知不觉间,两代人的假期似乎有了很多不同……

童年:在文明与天性间徘徊

■本报记者 洪蔚

暑假还没有开始,很多中小学生的暑假已经被“包办”了,各种暑期培训班,和天气一起,迅速升温。根据西安一家媒体报道,近八成的中小学生在今年暑假参加了培训班。

回顾刚刚过去的六一儿童节,对孩子们来说,似乎也充满了遗憾,很多孩子收到了昂贵的礼物——衣物、玩具,或收到了有意义的礼物——书籍,然而,他们中很少有人收到那份他们最想要的礼物——尽情玩耍。据统计,尽管今年六一那天赶上了周末,然而还是有四成的孩子在培训班中度过节日。

“阳光下蜻蜓飞过来,一片片绿油油的稻田,水彩蜡笔和万花筒画不出天边那道彩虹,渐渐地,罗大佑歌曲中那种童年的清新与单纯,已经淡出了孩子们的生活……”

“快累死了”的童年

一次偶然的机会,记者旁听了5岁孩子和一个7岁孩子的对话:5岁问:“你几岁了?”7岁说:“7岁。”5岁羡慕地说:“我要是像你这么大就好了!”7岁沮丧地说:“像你这么大有什么好?!我都快累死了!”

教育家杨东平曾发表过一个引起热议的观点,奥数之害甚于黄赌毒:“原因很简单,因为黄赌毒之类受害者少,影响的是极少数所谓的‘问题学生’;而奥数班、培优班之类,大面积覆盖学校教育,堂而皇之地绑架了大多数学生,尤其是所谓的好学生,耽误、伤害着整整一代少年儿童,当然情节更为严重、性质更为恶劣。”

对103名小学生的问卷调查显示,在“一周要去几次培训班的”调查中,近三成受访者表示“3次”,不用上课外培训班的受访者不到两成。

对于“每天可自由支配时间”,超过三成的受访者称“不到2个小时”,四成多的受访者称在“2-3小时”,能有“5小时以上”自由支配时间的仅一成多。

一位孩子的母亲对《中国科学报》记者说:

“其实我真的很不想让贝贝上什么培训班,弄得他很累,我也很累,但别人的孩子都去了,我又担心,万一这些东西真是有好处,贝贝不去怕他以后吃亏。”

“让孩子赢在起跑线上”是目前各种培训班常用的口号,“不能让孩子输在起跑线上”是大多数家长不敢不去的忧虑。

正在升温的暑假培训班,以各种名目将中小学生的暑期日程排得满满的,据调查,小学生的暑假还比较轻松,大多家长给孩子报的是一些“琴棋书画”类的兴趣班,而中学生的暑假则更加辛苦,面对压力更大的学业竞争,他们暑假大多上的是语文、数学、英语等补习班。于是,有人将暑假称为孩子们的“第三学期”。

一位4岁孩子的家长,已经对未来表示了担心,他对《中国科学报》记者说:“我们家楼下有一所中学,大一点的学生天天晚上10点,甚至11点才背着书包回家,看着他们我就害怕,担心果果早晚也有这么一天。”这位家长现在已经开始盘算:“是不是将来送果果出国,去在加拿大的伯父家上中学?”

在天性与未来间选择

早在1597年,莎士比亚曾描写过一个背着书包上学的男生,“哼哼唧唧”“行路像蜗牛一样,不情愿去上学”。

美国批评家尼尔·波兹曼在《童年的消逝》一书中提出,“童年”的概念并不是随着人类文明的诞生,自然而然地诞生的。在古希腊文明中,无论从词汇,还是从艺术、思想中,都找不到对“童年”明确的界定和描绘。一直到中世纪,欧洲很多国家的语言在表达“儿童”时,或在年龄上界定不清,或是只表示某种亲属关系——儿童被看做“微缩版的成年人”。

在童年的意义上,印刷机起着决定性影响,波兹曼写道:“到了印刷术步出摇篮之时,童年的概念也已经进入了摇篮。”印刷术带来的是知识的迅速传播,在印刷术发明后的50年里,共印刷了800多万本书。

随着人类的阅读实践,成人和儿童区别也越来越大,渐渐地人类对儿童的认识也从“微缩版成人”演变为“未来的成人”。于是,儿童被认为应该学习识字,初级学校随之迅速发展起来。

在此后的社会发展中,儿童越来越被看做“珍贵的资源”,看做“培养和教育的对象”,甚至有学者提出儿童的头脑不过是一块“空白的书写板”,通过教育可以随意书写。

到了19世纪中叶,更人性化的学者开始思考儿童作为“文明”和“自然”的产物,哪一个更重要。法国思想家卢梭,把儿童比作“野生植物”,认为他们的生长是有机和自然的,不应被看做是“文明的产物”,被文明造就。

19世纪的最后一年,人类对童年概念的认识,终于走向成熟,并影响至今。1899年美国教育家约翰·杜威在《学校和社会》一书中指出:儿童的需要必须根据孩子是什么,而不是未来是什么来决定。无论在家里还是在学校,成人必须问自己:这孩子现在需要什么?他(她)现在必须解决什么问题?

与杜威同时,心理学家弗洛伊德在1899年出版了《梦的解析》,这两本书都强调了儿童的“天性”和“未来”,也就是“自然”和“文明”必须得到同等重视,才能避免成年后的人格分裂,又实现文明的要求。

平凡的心态 平凡的人生

英国教育家伊迪斯,在对中国儿童进行多年观察后,感叹说:“中国孩子是最辛苦的一族。”

几年前,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曾发布一份《中日韩美四国高中生生活意识比较研究》,研究显示,在4个国家的学生中,中国学生最不甘于平淡,最不满意于过普通的生活。这不仅和升学压力有关,还和我国的教育理念有很大的关系。

据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副主任孙云晓介绍,半数以上的中小学生学习超时,睡眠不足。

近些年来,这种状况不但没有减弱,反而有增加的趋势。孙云晓认为,儿童课业负担过重既是受家长“望子成龙”思想的影响,也是迫于现实竞争的压力。“许多父母相信高学历就有好就业。为了进好大学,竞争被提前到了高中、初中、小学甚至幼儿园。”

在伊迪斯看来,中国孩子累,是因为“家长在培养孩子成才方面似有迫不及待的功利主义心态”。但是,“很多孩子既没有成功,也没有犯罪”,一位中国家长在深思后痛心指出:“他们没有走向两个极端,但是他们一辈子都被规束着,生命的力量消耗在一种焦虑、等待和一种被动的状态中,这一点让人很遗憾。”

然而,限于中国国情,人才选拔目前还在遵循淘汰原则,学校必然实行选拔教育,即培养精英中的精英,只要这种现状存在,“童年的竞争”必定是激烈的,违背儿童天性的。有人指出,要改变这种现状,需要彻底地把“人口包袱”变成“人才资源”,让每个平凡的人能焕发出自己的人生价值——这将是长期的制度调整的过程。

“而‘还给孩子一个平凡的人生’,是目前很多‘自觉’的家长们,正积极思考并实践的。身为家长,天津美术学院曹建国表示,‘孩子幸福的人生取决于家长平凡的心态’,从孩子的角度讲,家长给他们一个快乐而有意义的生活也许要比使他们成为社会精英更幸福。他在一篇文章中质问:‘对家长来说,把自己的理想和目标强加给孩子,在无私的背后有没有自私的成分?’

一位颇有成就的科学家,也是一个9岁孩子的父亲,面对漫长的假期,他对孩子的安排很简单,他对《中国科学报》记者说,就让他玩吧,孩子的工作本来就是玩耍。“他能健康、快乐地长大就好。”

罗大佑在《童年》的最后唱道:盼望着假期,盼望着明天,盼望着长大的童年。如今的家长,很多是听着这首歌长大的,回忆自己的童年,他们会不会像教育家杜威建议的那样,问自己:“这孩子现在需要什么?”

生活在一个成人化的社会,儿童要保持“童真”就变得非常困难。在这样一个时代,学校、家庭和社会要有一种“捍卫儿童”的意识。

给孩子「做孩子」的机会

■本报实习生 韩天琪

与父母辈的童年相比,现在的孩子们少了玩耍的时间和与同龄人亲密交往的机会。越来越多的孩子过早地进入成人世界的生活。这对孩子的健康成长,乃至他们一生的发展有哪些影响?家庭、学校和社会在保护儿童方面需要关注哪些方面?《中国科学报》就以上相关问题采访了青少年研究中心副主任、研究员孙云晓。

《中国科学报》:现在孩子的童年与过去相比发生了哪些变化?

孙云晓:最大的变化是现在孩子们的活动中心由户外转到了室内,互联网和高科技媒体技术的兴起使当代的孩子普遍被电视、电脑、网络等强烈地吸引,成为了“网络时代的原住民”。这是和过去的儿童相比最大的差别。

由于技术的进步,孩子们的视野得到了极大的拓展。过去的孩子们看到的都是自然的、现实的世界,而现在的孩子们看到的是无限大、无限丰富的世界。过去孩子们的游戏是面对面的、人数有限的、亲近自然的,而由于网络的普及,现在的孩子有条件在虚拟的世界中游戏和交往,这些环境和社会因素造成了现在孩子的童年与过去的孩子相比有了翻天覆地的变化。

《中国科学报》:为什么物质条件丰富了,反而有很多儿童不快乐?

孙云晓:导致儿童不快乐的最大原因是课业学习的压力过大。父母对儿童的过高期望,激烈的升学竞争使得孩子们成为了“学习的奴隶”和“学习的机器”。

中国青少年研究中心14年的对比调查数据显示,十年前,全国的中小学生学习超时,睡眠不足,而现在在这个数据上上升到近八成。过大的学习压力和无法保证的正常休息活动时间让现在的孩子们过着“奴隶般”的生活。

网络时代虽然极大地拓展了孩子们的视野,但在某种程度上扭曲了他们的生活。儿童的天性需要玩耍,需要面对面的同伴交往。而现代电子化的生活方式一方面使儿童无法抵御网络的诱惑,另一方面又违反了他们的天性,这种矛盾成为现在孩子们生活中一个很大的困扰。

《中国科学报》:您如何理解“童心”?现在的很多动画片和儿童文学作品比较成人化,对此您怎么看?

孙云晓:所谓“童心”就是儿童天性的表现,好的动画片和儿童文学作品要看它是不是符合儿童的天性。任何以成人化的面貌出现的儿童作品都是对儿童的伤害。“成人化”是儿童成长的灾难,会使儿童未老先衰。儿童时代有它独特的价值,是一个人生命的需要和精神成长的条件。

《中国科学报》:现代社会有哪些因素令孩子们过早成熟?

孙云晓:美国的学者认为电视的时代就是没有童年的时代。美国媒体文化研究者波兹曼在《童年的消逝》一书中认为:童年的诞生,是因为新的印刷媒介在儿童和成人之间增加了一些分界线,而在电视这类媒体的猛烈攻击下分界线变得越来越模糊,成人的性秘密和暴力问题转变为娱乐,新闻和广告定位在10岁孩子的智力水平。电视时代的致命问题是模糊了成人与儿童的界限,很多儿童每天看的是成人节目,这是导致现在的儿童过早成人化的很重要的一个原因。过去的媒介传播不发达,成人有成人获取信息的渠道,而儿童有儿童的信息获取渠道。可以说,印刷品将儿童和成人分开在两个不同的世界,所以过去的很多孩子对“小人书”的印象很深刻。而在电视时代,成人看的电视节目非常吸引孩子,而孩子对此又很难理解和消化。

学校和家庭的教育对孩子的过早成人化也应承担一定的责任。首先,独生子女家庭的孩子本身就非常容易成人化,因为他们生活在成人的环境中,没有同伴。而对儿童来说,最好的伙伴一定是同龄人。

生活在一个成人化的社会,儿童要保持“童真”就变得非常困难。在这样一个时代,学校、家庭和社会要有一种“捍卫儿童”的意识,尽量为儿童之间的交往创造条件,让孩子们玩适合他们的游戏。社会要更多地为孩子们制作适合他们的书籍和电视节目,这些都是对儿童的保护。

《中国科学报》:如何保护孩子的想象力和创造力?

孙云晓:从宏观的方面来说,儿童想象力和创造力的发展首先受到其生存的文化环境和社会氛围的影响。此外,社会氛围是否宽松,儿童所接触的读物和其他传媒是否提倡敢于大胆想象,都会影响儿童想象的积极性。然而,中国的传统文化和教育却鼓励顺从、听话,不鼓励独立见解;鼓励中庸、随大流,不鼓励竞争、冒尖;鼓励稳妥、可靠,不鼓励异想天开;鼓励儿童把成人的兴趣当做自己的兴趣,不保护和激发儿童天性中潜在的兴趣和求知欲。这些无疑会束缚儿童的想象力。教育中,教育者是否重视想象力的培养,给儿童提供想象发展的空间,都会影响儿童想象活动的开展。从这个意义上说,应试教育也是阻碍儿童想象力和创造力发展的主要因素。

在保护孩子的想象力和创造力方面,首先要保证孩子们有充分的睡眠和休息时间,这是儿童生理发育和心理健康发展的最基本条件。此外,学校和教师要尽量给孩子,特别是低龄儿童自由玩耍、独自探索、观察大自然、动手操作的时间和空间。社会则应举办更多符合儿童成长发展规律的文艺体育、科普展览等活动。给孩子更多“做孩子”的机会,这样才能更好地保护儿童的天性,也会对他们一生的发展产生积极的影响。

教育应该落到育人这个层面,而不仅仅是把学生培养成学习的工具。我们的教育要关注学生的生活教育、生命教育、人格教育、心理教育,而不仅仅是围绕着知识教育而展开。

培养青少年“权利意识”

■本报记者 王剑

最近一段时间以来,媒体曝光了不少校园性侵害案。青少年保护和青少年权益问题引发社会的高度关注。当今社会,如何保护孩子,为他们提供一个健康安全的成长环境?围绕这个问题,《中国科学报》记者专访了21世纪教育研究院副院长熊丙奇。

《中国科学报》:最近媒体曝光的近10件校园性侵害案,有不少学生都是长期被伤害。为什么迟迟未能发现?

熊丙奇:在美国,学生上学的第一课,老师就会告诉学生,在群体生活中,不要伤害别人,也不要让别人伤害自己,教学内容具体到身体的哪些部位是不能让别人触碰的,哪些是自己的隐私。这样的教育,是告诉学生这个世界上有“坏人”,也是说,如果自己有不遵守规则也会变为“坏人”。这是最基本的公民教育,引导学生形成权利意识和责任意识,知道自己有怎样的权利,怎样保护自己的权利,以及有哪些与权利对应的责任和义务。

而我国的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在这方面都比较缺失。有不少家长告诉孩子,在学校里要听老师的,要相信老师是为孩子好。在这种环境中成长的孩子,自身权利意识会比较淡薄。教育要引导学生向善,但不等于不告诉学生现实中的不端现象。另外,无论老师还是家长,都喜欢从学生那听到“美好”的答案。比如,我们问孩子:这个同学见义勇为的行为高尚不高尚?这样提问题,就是想得到“高尚”的答案。孩子完全可能有不同意见,比如应该先保护

自己,有能力才去见义勇为。由于教育者总想得到一种“正反馈”,所以孩子在与老师、家长交流时,会“过滤”那些家长、老师认为不好的东西,选择性地讲一些“好”的东西,导致学生只能在暗地里谈论此类话题,不敢告诉大人自己的想法。

其实,性教育是基本的生活教育,其中一个重要内容就是让孩子懂得自我保护。由于学生没有这方面的意识,不敢把发生在自己身上的“坏事”告诉家长,担心被惩罚,肇事者也深谙此道,威胁孩子不能说出去,导致性侵害往往发生很长时间才被发现。这种情况在农村、基层学校尤其严重。

如果孩子们知道自己有什么权利(人身权、隐私权等),知道自己的权利是有可能被他人侵犯的(老师有可能、同学有可能,家长也有可能),知道被侵权之后应立即报警,以保护自身权利,同时惩罚侵犯自身权利的人,那么,侵权行为将不至于如此猖獗。

《中国科学报》:从法律上如何对此类事件加以防范?

熊丙奇:从法律上加强防范包括两个方面,第一,要让现有的法律法规全部落地。我国现在已经有比较完善的法律法规体系,从《教育法》到《义务教育法》再到《未成年人保护法》,都明确规定了保护学生的学校责任、社会责任、家庭责任,以及司法责任。但现实中,不管家庭、学校还是社会以及司法机构,对学生的权益保护都做得不到位,即这些法律法规仍

没有落地。

第二,结合现实社会的发展,针对多起校园性侵害案、侵权案,应该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完善,比如《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规定要保护学生的权益,要做到教育和保护相结合,不能侵犯学生的个人尊严,不能有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的行为等等。可是,对于教师虐待儿童,《刑法》却没有规定——“虐待罪”只适用于家庭成员,由于没有相应的虐童罪来追究相关责任人的刑事责任,因此,校园发生虐童事件之后,只能用寻衅滋事罪来追究责任,这是很不严肃的。

性侵害涉及法律,应该由司法机构介入调查,追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但学校往往认为这是影响面子的事,为了防止事情曝光,往往进行内部处理、淡化处理或者不了了之,因此就纵容了性侵害的接连发生。

《中国科学报》:学校内部如何从制度上杜绝此类事件发生?

熊丙奇:首先,要依照国家的教育法律法规来清理学校内部现有的“土校规”。现有校规的制订都不够严谨,甚至有的校规是变通的、侵犯学生权利的,比如规定高中男女生在一起交谈要保持一定的距离,男女生不能单独待在一起等等,这其实是“变通”的、不尊重学生权益的校规。我认为,校规应该根据现有的法律法规中关于保护学生权益的具体条款进行修订,不能与现行法律抵触。

其次,学校在制定校规时,应该听取学生

家长的意见,校规不能只由学校行政单方面制定、想出什么样样的校规就出什么样样的校规,如果行政力量过大,就会导致以行政的手段出现的侵权行为。

《中国科学报》:如何教育孩子学会保护自己?

熊丙奇:应该从学校和家庭的教育细节当中来做。例如,在学校这个层面,我们在谈到学生权益保护时,更多的只是教育学生要遵纪守法,但没有指导性的、可以落地的实施行动细则。我建议,应该在校规和学生守则中告诉学生一些细节,比如哪些部位不允许别人触碰,当被侵犯时应如何反应等等,让学生有自我保护的意识。

现在很多学校已经意识到性教育的重要性,但在落实的时候,老师和学校都认为讲这个问题很难为情,扭扭捏捏说不出口。其实性教育和其他学科教育是等同的,同样具有科学性,学校和教师应该告诉学生身心的变化、情感的困惑,在生长发育过程中要懂得自我保护。同样,在家庭教育中,家长也不能回避某些教育,包括性教育。

总之,教育应该落到育人这个层面,而不仅仅是把学生培养成学习的工具。我们的教育要关注学生的生活教育、生命教育、人格教育、心理教育,而不仅仅是围绕着知识教育而展开。先让学生懂得保护自己、懂得生命的尊严、懂得自立自强,然后才有可能让他们真正地健康成长。